

ICS 65.020.20
B 05

DB52

贵 州 省 地 方 标 准

DB 52/T 852—2013

木薯栽培技术规程

2013 - 12 - 06 发布

2014 - 02 - 01 实施

贵州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发布

目 次

前言	II
1 范围	1
2 规范性引用文件	1
3 术语和定义	1
4 栽培技术	2
5 木薯种茎的贮藏	4

前 言

本标准按照GB/T 1.1—2009《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：标准的结构和编写》给出的规则起草。

请注意：本文件的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，本文件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这些专利的责任。

本标准由贵州省亚热带作物研究所提出。

本标准由贵州省亚热带作物研究所归口。

本标准起草单位：贵州省亚热带作物研究所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：欧珍贵、周明强、黎青、雷朝云、李志芳、班秀文、罗亚红、田大清。

木薯栽培技术规程

1 范围

本标准规定了木薯的栽培、病虫害防治、收获及种茎贮藏等技术。

本标准适用于贵州省境内年均温 $17\text{ }^{\circ}\text{C}$ 以上， $\geq 10\text{ }^{\circ}\text{C}$ 的活动积温在 $5000\text{ }^{\circ}\text{C}$ 以上，无霜期330天以上地区。

2 规范性引用文件

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。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，仅所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。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，其最新版本（包括所有的修改单）适用于本文件。

GB 4285 农药安全使用标准

GB/T 8321 农药合理使用准则(所有部分)

GB/T 18407.1 农产品安全质量 无公害蔬菜产地环境要求

NY/T 356 木薯 种茎

NY/T 393 绿色食品 农药使用准则

NY/T 394 绿色食品 肥料使用准则

NY/T 496 肥料合理使用准则通则

3 术语和定义

NY/T 356界定的以及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。

3.1

茎

木薯的茎由节和节间组成，发生于插条腋芽，幼嫩时肉质，老化时木质。

3.2

种茎

已经木质化且能够作为繁殖材料的植株茎秆作种茎，种茎质量符合NY/T 356标准。

3.3

块根

通称为薯，肉质，肥大，富含淀粉。

3.4

块根形成期

木薯根开始膨大的时期称为块根形成期。

3.5

块根膨大期

在生产上把块根形成期至块根已充分膨大的时期称为块根膨大期。

3.6

块根成熟期

块根已经充分膨大，淀粉达到最高，此时为块根成熟期，可收获。此期地上部分几乎停止生长，叶片大部脱落。

4 栽培技术

4.1 木薯种植区域的选择

在贵州省境内选择年均温17℃以上，≥10℃的活动积温在5000℃以上，无霜期330天以上地区种植。

4.2 品种选择

适宜贵州种植的木薯新品种有华南5号、桂热3号、桂热911。

4.3 土地选择

木薯种植宜选择土层深厚、肥沃，排灌方便，阳光充足的平地或缓坡地（坡度不超过25℃）进行种植。作为食品开发选地应符合GB/T 18407.1的要求。

4.4 整地

整地应根据不同的地形进行，坡度在15℃以下的较平缓坡地可进行机耕或畜耕；15~25℃的坡地，应沿等高线进行整地，土地宜深耕（27~30）cm。整地后开厢种植，厢高（20~30）cm，厢宽（1.8~2.0）m。贵州春旱，宜边耕边种。

4.5 播种

4.5.1 种茎的选择

选择充分成熟，粗壮密节，髓部充实并富含水分，芽点完整，未损皮芽，无病虫的主茎作种苗。

4.5.2 砍种

用利刃砍断种茎，插条长度以（15~20）cm、4~5个芽点为宜，插条前斜后平，切口平滑，不损伤插条。

4.5.3 播种时间

每年2月下旬至4月上旬，气温稳定在16℃以上种植，雨后种植最佳。

4.5.4 种植密度

视土壤肥力和品种而定，土壤肥力高和植株开张的品种宜疏些，反之密些，一般亩植800~1000株为宜。植距多为(1×0.8) m和(0.8×0.8) m。

4.5.5 播种方式

- a) 窝播：在整好地的厢面上挖窝，窝长宽深为(25×25×20) cm的种植窝，将基肥施入种植窝后覆土与厢面持平，插条斜插于穴种，以不露出插条为宜。
- b) 沟播：在整好地的厢面上开种植沟，宽深为(25×20) cm的种植沟，将基肥施入种植沟后覆土与厢面持平，插条斜插于种植沟中，以不露出插条为宜。

注：种植时视温度情况酌情盖膜。

4.6 施肥

4.6.1 施肥原则

施足基肥，合理追肥，N、P、K配合施用。三要素的施用比例以N:P₂O₅:K₂O=1:0.5:1~1.5为好。

4.6.2 基肥

亩施复合肥(15:15:15)30 kg，钙镁磷肥(12%)25 kg，1~3吨腐熟的有机肥，有机肥应根据土壤肥力决定。

4.6.3 追肥

一般应施2~3次追肥。提苗肥：于种植后50天(苗高15~20 cm)，亩施尿素(5~10) kg，结合中耕除草，间苗施用。结薯肥：于种植后70~90天(块根形成期)施用，亩施尿素10 kg，硫酸钾(60%)20 kg，可促进块根形成，保证单株结薯率。如果土壤贫瘠的地块，最好能施一次壮薯肥，于种植后100~120天(块根膨大期)使用，每亩施硫酸钾(60%)10 kg，可促进块根膨大和淀粉积累。

4.6.4 施肥方法

一般穴施，离苗20 cm远处，穴深5 cm，尽量使肥料散开。施肥应符合NY/T 496和NY/T 394的要求。

4.7 查苗补苗

为了保证全苗，必须及时补苗，通常在植后30天开始，40天内完成。

4.8 间苗

在齐苗后，苗高(15~20) cm时进行间苗，每穴留1~2苗为适宜。

4.9 除草

4.9.1 化学除草

在植后7天内(未出苗前)，用50%乙草胺乳油160 ml/亩，按300倍液均匀喷洒。除草剂施用应符合GB 4285、GB/T 8321、GB/T 18407.1、NY/T 393的要求。

4.9.2 中耕除草

植后40~50天，苗高(15~20) cm时，就可进行第一次中耕除草，促进幼苗生长。植后70~80天可进行第二次中耕除草。植后100天，如果需要，可进行第三次中耕松土。

4.10 病虫害防治

目前，在贵州木薯病虫害危害不大。随着木薯产业发展，可能发生的病虫害及防治方法如下：

- a) 木薯炭疽病：在长期降雨后出现，造成植株落叶、顶梢枯干和茎干溃疡，严重损坏幼龄植株。消灭传毒的稻飞虱，然后用5%的菌毒清水剂500倍液在阴天或晴天傍晚每7天一次，连续2~3次。
- b) 木薯细菌性枯萎病：在高温高湿条件下发生，引起叶片凋萎和嫩茎枯死。100万单位农用链霉素150~200倍液或50%退菌特可湿性粉剂500倍液在阴天或晴天傍晚每7天一次，连续2~3次。
- c) 木薯尾孢菌叶斑病：在高温高湿条件下发生，造成大量落叶，削弱植株长势。防治方法同木薯细菌性枯萎病。
- d) 木薯红螨：73%克螨特乳油2000倍液喷施。

注：农药施用应符合GB 4285、GB/T 8321、GB/T 18407.1、NY/T 393的要求。

4.11 木薯的收获

木薯从种植到收获需8~10个月时间，一般在11月底开始收获至霜冻来临前完成。这期间薯干率和淀粉含量较高，同时避免低温危害。

5 木薯种茎的贮藏

5.1 野外埋藏法

选背风避阳湿润处，背靠土坎，挖深（50~60）cm的坑，宽（1~1.5）m，长依种茎数量而定，坑底土锄松，土坎垫草，种茎头下斜放靠土坎，茎基紧贴坑地松表并分层培土，使种茎基部（20~30）cm埋于土中，露出坑外部分，四周盖厚草。坑外四周开边沟，利于排水。适宜冬季无霜期短的地区。

5.2 窖藏法

选选背风避阳的地方挖土窖，贮藏种茎，再在窖门外用盖草，注意保温或通气。适宜有冬季低温危害的地区。

5.3 室内贮藏法

在室内或大棚内地上垫（30~40）cm的河沙，将种茎头插入沙中竖直堆放上面用草覆盖。适宜有冬季低温危害的地区。

